

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综合考核及录取办法

一、资格审查

通过材料审查进入综合考核的申请人需于 2026 年 9 月 2 日-4 日在清华大学电子工程馆现场参加资格审查。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准予参加综合考核。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在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材料：

- 1) 有效身份证明
- 2) 在学证明（学生证）

普通招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在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材料：

- 1) 有效身份证明
- 2)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学业成绩单
- 3) 本科学历证书（须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士学位证书（须附学信网《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在国（境）外教育机构获得的学历学位者，须提交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认证报告

4)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申请人提供硕士学历证书（须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硕士学位证书（须附学信网《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在国（境）外教育机构获得的学历学位者，须提供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认证报告

5)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学生证

6)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申请人提供学士学位证书、在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的期刊或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奖励证书、已修硕士课程的正式成绩单

7) 不能在资格审查前获得硕士学位的非学历教育的各类在读硕士专业学位申请人以及在职申请硕士学位申请人，按上述第 6 条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

申请人需在资格审查时向电子工程系出示上述证件的原件，由电子工程系现场核验。

二、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时间：

本科直博：2026 年 9 月 3 日-4 日

普通招考：笔试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 面试时间：2026 年 9 月 5 日

综合考核地点：清华大学电子工程馆会议室现场考核

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

本科直博与普通招考的综合考核分别进行组织。

1. 本科直博的综合考核形式为综合面试。

面试考核分为 5 个小组同时进行，其中 4 个为专业基础课程面试小组（电路系列、计算机系列、信号与信息处理系列、电磁场与固体物理系列），1 个综合面试小组。每位申请人须分别经过 5 个面试小组的考核，每组面试时间不少于 5 分钟。面试满分 100 分。

2. 普通招考的综合考核由笔试和综合面试组成。

（1）笔试：《英语》。笔试时间为 40 分钟，满分 100 分。考查专业英语水平，包括文献阅读、翻译等。对于同等学力申请人将加试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

（2）面试：每位申请人不少于 30 分钟，满分 100 分。内容包括：基础知识、专业知识的掌握情况，对原从事学科及所报考研究方向前沿的了解程度，创新意识及进取精神，思维的敏锐性及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科学研究基本能力、外语水平等。

综合考核成绩评定：

1. 本科直博：综合考核形式为面试，面试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百分制，5个面试考核小组成绩的平均成绩，作为每位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

2. 普通招考：综合考核由笔试和面试组成，笔试成绩占15%，面试成绩占85%。按照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加权后作为申请人综合考核成绩。

三、推荐拟录取

电子工程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坚持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本科直博生与普通招考生根据综合考核成绩分别排名，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1. 本办法不适用于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全日制）（以下简称“专项”）。该专项的综合考核及录取办法请见《清华大学2027年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全日制）招生综合考核及录取办法》。

2. 在材料审查及综合考核过程中，如发现申请人有任何形式的失信行为、学术不端行为等不良学风问题，实行一票否决。

3. 如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招生工作安排变化，具体信息另行通知。

4.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电子工程系相关实施细则。

五、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如对电子工程系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如下：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研究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84883

电子邮箱：dzxyzb@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

2026 年 8 月 26 日